

股票代码：600482

股票简称：中国动力

编号：2024-022

债券代码：110807

债券简称：动力定 01

债券代码：110808

债券简称：动力定 02

##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.107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79,487,252.58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按照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，采取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利润，公司以现金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%。据此公司拟按以下方式进行利润分配：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,186,718,355.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07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33,978,863.99 元，占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.02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预案，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### 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，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